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公布第四批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技术调查官和第五批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员聘任名单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 司法部关于加强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工作的意见》《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技术调查官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为进一步推进我市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决机制和知识产权行政裁决能力建设工作,有效预防和化解知识产权纠纷,确保行政裁决的及时、公正和权威,我局前期启动了第四批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技术调查官和第五批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员公开选聘工作。经过个人自愿报名、单位推荐、资格审核、专家评审等程序,决定聘任王欢等6位同志为技术调查官,聘任尹瑞伦等6位同志为调解员,现予以公布。

附件: 1. 第四批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技术调查官名单

2. 第五批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员名单



附件 1

第四批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技术调查官名单

(按姓氏笔划顺序排序, 共6人)

序号	姓	名	性别	工作单位
1	王	欢	女	广东卓建(光明)律师事务所
2	王	志	男	广州三环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3	尹玮	岩伦	男	东莞(家具)知识产权快速维权援助中心
4	杨英	芒 华	男	东莞高瑞专利代理事务所(普通合伙)
5	姚伟旗		男	东莞恒成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普通合伙)
6	梁年顺		女	广东莞信律师事务所

附件 2

第五批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员名单

(按姓氏笔划顺序排序, 共6人)

序号	姓 名	性别	工作单位
1	尹瑞伦	男	东莞(家具)知识产权快速维权援助中心
2	林少波	男	广东知产律师事务所
3	尚勇	男	东莞市知识产权保护协会
4	钟 洁	男	广东大术律师事务所
5	温邻君	男	广东卓建(光明)律师事务所
6	谢佩芝	女	东莞市商标品牌研究院